

深圳考察与旅游 指南

深圳經濟特區諮詢中心編著



河南人民出版社

深圳考察与旅游指南

顧問 林祖基 李廣鎮 李羅力
歐陽杏 邵漢青
主編 劉文韶
副主編 張思平 李醉吾(常務) 唐火照



河南人民出版社

豫新登字第01号

封面題字 李 灏

責任編輯 陸樹慶

封面設計 張遠林

深圳考察与旅游指南

深圳经济特区咨询中心

河南人民出版社

深圳中原图书发行社发行

深圳机关印刷厂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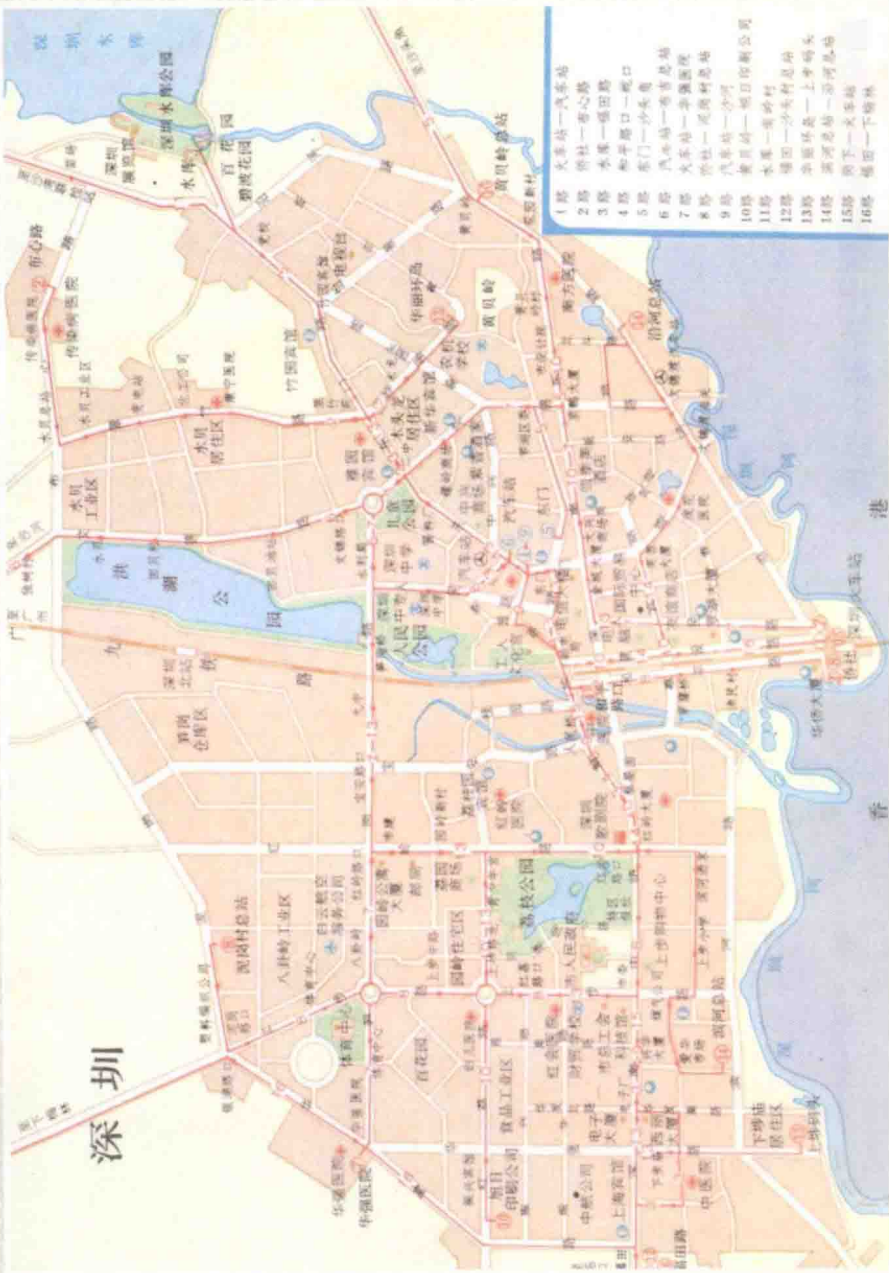
开本: 787×1092mm 1/32 印张: 11.5 插页: 146 字数: 257000字

印数: 1-15000

ISBN 7-215-02085-1/K·347

定价: 9.60元

深圳



深圳的發展和經驗證明，
我們建立經濟特區的政策
是正確的。 鄧小平 一九八四年一月二十六日

鄧小平同志1984年1月26日為深圳經濟特區題詞

中共中央總書記
江澤民為深圳經濟特
區題詞（1990年7月）

繼續辦好深圳經濟特區
努力探索有中國特色的
社會主義路子

江澤民

一九九〇年七月

國務院總理李鵬
為深圳經濟特區題詞
（1990年5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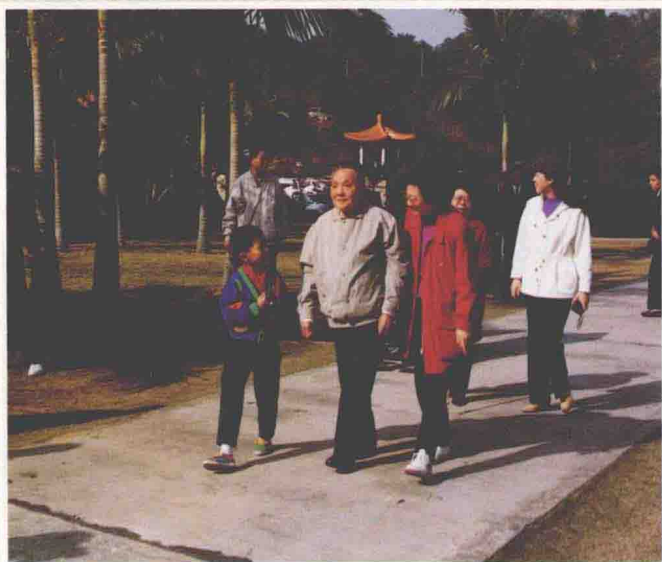
堅持改革開
放，為把深圳特
區建設成為以
工業為主，工貿
相結合外向型、
多功能的現代
化城市而努力。

李鵬

一九九〇年
五月二十七日



鄧小平同志1992年1月在深圳和廣東省、深圳市領導人謝非、李灝、鄭良玉、厲有為等在一起。



鄧小平同志在深圳仙湖植物園（1992年1月）



鄧小平同志在深圳錦綉中華（1992年1月）

序

深圳市市长 郑良玉

《深圳考察与旅游指南》正式出版了。这是一件很有意义的事情。

今春以来，学习贯彻邓小平同志视察南方的讲话和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进一步解放思想、加快改革开放步伐，犹如强劲东风，吹遍神州大地。深圳经济特区乘东风、鼓征帆，为再上新台阶开始了新的飞跃。

深圳经济特区是在邓小平同志倡导下建立起来的，是党的改革开放政策的结晶，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重要探索。在党中央、国务院、广东省委、省政府的领导和全国人民的支持下，深圳特区历史性地跨越了11个春秋：实现了经济高速发展，国内生产总值和国民收入年均递增40%以上，人民生活水平大幅度提高；社会主义精神文明不断发展，道德风尚健康向上，民主法制建设不断加强；社会秩序稳定，人民安居乐业。如今的深圳，彻底改变了边陲小镇贫穷落后的旧貌，建设成为一个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新型城市。

深圳特区的发展，首先得益于党的改革开放的正确政策。深圳坚持党的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的基本路线，运用中央赋予的特殊政策和灵活措施，打破了传统经济体制的束缚，建立起在国家宏观调控下，计划经济与市场调节相结合、市场调节为主的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新体制。初步完善了社会主义市场体系，促

进了深圳特区外向型经济的形成与发展；其次，得益于深圳人民的大胆实践，积极开拓，真抓实干的“开荒牛”精神。正是这种精神，使得深圳特区战胜艰难险阻，排除各种干扰，越关过隘，赢得了举世瞩目的“深圳速度”，沿着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勇往直前；第三，得益于全国人民的大力支持。广阔的内地各省是深圳特区经济发展的坚强后盾。深圳每前进一步，都离不开全国人民的关怀和支持。深圳是全国人民的深圳。“依靠全国，服务全国”，始终是深圳发展的指导方针。

深圳，是改革开放 12 年的历史见证。深圳的发展，引起国内外人士的广泛关注。尤其今春邓小平同志来深视察后，前来访问、考察、观光、旅游的国内外宾客更是络绎不绝。为了帮助莅深宾客速捷了解深圳，给大家观光、旅游提供方便，市委政研室编写了这本《深圳考察与旅游指南》，综合性地介绍了深圳的基本情况、特区的发展历程和取得的建设成就。一册书在手，能知深圳事。同时，希望通过这个小小的窗口，进一步扩大深圳与外地的友谊和联系。我们热诚欢迎国内外关心和支持深圳特区建设的人们来深观光、旅游、投资和进行经济、技术、文化交流，并对深圳的工作提出批评和建议。鉴此，这是一本颇为有用的书。在其面世之际，偶语数言，是为序。

一九九二年八月二十八日

目 录

序	郑良玉(1)
概况	(1)
〔基本情况〕	(1)
〔建设成就〕	(3)
〔体制改革〕	(6)
〔发展前景〕	(10)
工业	(12)
〔概况〕	(12)
〔工业行业〕	(13)
〔效益十佳企业〕	(16)
〔高科技企业〕	(20)
〔保税区〕	(23)
农业	(26)
〔概况〕	(26)
〔农业企业〕	(28)
城建	(31)
〔概况〕	(31)
〔市政设施〕	(34)
〔住宅区〕	(36)
〔工业区〕	(37)
〔高层楼宇〕	(38)
交通	(41)
〔概况〕	(41)
〔铁路〕	(43)
〔公路〕	(47)

〔公共交通〕	(53)
〔港口与海运〕	(58)
〔内河航运〕	(64)
〔空中交通〕	(65)
口岸	(70)
〔概况〕	(70)
〔九龙海关〕	(71)
〔口岸商检〕	(71)
〔动植物检疫〕	(72)
〔港务监督〕	(73)
〔卫生检疫〕	(73)
通讯	(75)
〔概况〕	(75)
〔业务简介〕	(77)
〔邮政编码〕	(81)
〔长途电话地区代码〕	(86)
外资	(92)
〔概况〕	(92)
〔投资分类〕	(93)
〔投资政策〕	(97)
内联	(101)
〔概况〕	(101)
〔外地投资简介〕	(103)
外贸	(106)
〔概况〕	(106)
〔优惠政策〕	(107)
〔远洋贸易〕	(108)

商业	(110)
〔概况〕	(110)
〔免税公司〕	(111)
〔中英街〕	(112)
〔商业前景〕	(113)
饮食服务	(115)
〔概况〕	(115)
〔美食与菜系〕	(116)
〔其它服务业〕	(117)
〔旅行社〕	(118)
旅游	(119)
〔概况〕	(119)
〔酒店业〕	(121)
〔旅游景点〕	(127)
金融	(130)
〔概况〕	(130)
〔金融改革〕	(130)
〔证券市场〕	(135)
保险	(138)
〔商业保险〕	(138)
〔社会保险〕	(139)
房地产	(142)
〔概况〕	(142)
〔房地产改革〕	(142)
〔房地产市场〕	(144)
科教文卫体	(148)
〔概况〕	(148)

〔科技〕	(148)
〔教育〕	(150)
〔文化〕	(155)
〔卫生〕	(162)
〔体育〕	(163)
侨务	(165)
〔概况〕	(165)
〔单位选介〕	(166)
社会服务	(168)
〔信息业〕	(168)
〔劳动和人才服务〕	(169)
〔主要单位〕	(171)
区、县简介	(175)
〔罗湖区〕	(175)
〔福田区〕	(176)
〔南山区〕	(178)
〔宝安县〕	(179)
附录	(181)
一、深圳市 1979—1991 年主要经济指标	(181)
二、深圳市主要投资办事机构一览表	(182)
三、各省、市、自治区驻深圳办事处一览表	(184)
四、政策法规节选	(186)
封面介绍	(209)
封底介绍	(210)
企业名录	(211)
广告目录	(215)
后记	(360)

概 况

〔基本情况〕

1.地理与气候。深圳位于广东省东南部沿海地区，东经 $113^{\circ}46'$ - $114^{\circ}37'$ ，北纬 $22^{\circ}27'$ - $22^{\circ}52'$ ；东临大鹏湾，西连珠江口，南与香港新界接壤，北靠东莞市和惠州市，总面积为 2020 平方公里。深圳经济特区是深圳市的一部分，位于深圳市南部，与香港新界接壤，东起大鹏湾背仔角，西达珠江口安乐村；东西长 49 公里，南北宽平均 7 公里，总面积为 327.5 平方公里，呈狭长形。

深圳属亚热带海洋性气候，年平均温度为 22.4°C ，最高为 36.6°C ，最低为 1.4°C 。气候宜人，雨量充沛，日照时间长。每年 5 月至 9 月为雨季，年平均降雨量 1948.4 毫米；平均日照时数为 2120 时，太阳年辐射量为 $127.84/\text{平方厘米}$ ；常年主导风向为东南风，夏秋季的台风因受山峦阻挡，直接袭击特区的机会平均每年不到一次。

2.人口状况。深圳市人口发展到 1991 年末有 238.53 万，其中常住人口 73.22 万（特区内 43.21 万），暂住人口 163.31 万（特区内 76.60 万）。人口年平均增长率为 20%。深圳是广东省的重点侨乡之一。现有原籍深圳的港澳同胞约 25 万多人，海外华侨约 21 万多人，分布在全世界 50 多个国家和地区。现全市有归侨 6000 多人，侨眷、侨属 2 万多人。

3.行政区划。深圳市下辖三区一县，即罗湖区、福田区、南山区和宝安县。深圳经济特区由罗湖、福田、南山三个行政区构成。区、县都是一级地方政权，在深圳市委、市

政府的领导下行使地方一级党组织和政权组织的职能。区的下属机构为办事处，特区内共有 20 个办事处。

深圳特区按照总体规划和地形特点，划分为东、中、西三片。东片包括沙头角、盐田、大梅沙和小梅沙，面积 62.80 平方公里，主要发展旅游、住宅、商业。中片包括莲塘、罗湖、上步、福田等地区，面积 140.23 平方公里，主要发展电子、轻纺等工业和市政、文教及商业。西片包括蛇口工业区、沙河工业区和南头综合发展区，面积 124.47 平方公里，主要发展有色金属、机械、食品、汽车汽配、家具、毛织以及住宅、商业、科学文化等。南头将同时逐步建设成为开发南海石油服务的后勤基地。

4. 特区创建历史。深圳建立特区前原是宝安县属下的一个边陲小镇。1979 年 12 月，国务院发布 38 号文件，提出在若干年内把深圳建设成为相当水平的工农业结合的出口商品生产基地；建设成为吸引港澳游客的旅游区；建设成为新型的边境城市。同年 3 月，中央和广东省委决定把宝安县改为深圳市，接受惠阳地区和广东省委双重领导。1980 年 5 月，中共中央和国务院发出 41 号文件，明确指出要积极稳妥的抓好特区建设，并将“出口特区”改为“经济特区”。同年 8 月，全国人大常委会通过和颁发《广东省经济特区条例》，对外正式宣布“在深圳、珠海、汕头三市，分别划出一定区域，设置经济特区”。1980 年 10 月，广东省委宣布恢复宝安县建制，同时宣布深圳市的待遇与广州市相同。1981 年 7 月，中央发出 27 号文件，为办好经济特区规定十项政策措施，并确定要把深圳特区建设成为兼营工、商、农、牧、住宅、旅游等多种行业的综合性特区。1988 年 11 月国务院正式批准深圳市在国家计划中（包括财政计划）实行单